# 2024年商场柜台租赁合同(2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香如梦 更新时间：2024-09-20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一**

承租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_\_\_\_\_\_\_\_\_节柜台总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用在甲方店内从事商业经营。柜台座落于\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共\_\_\_\_\_\_\_\_\_年零\_\_\_\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将出租柜台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每月为\_\_\_\_\_\_\_\_\_元(国家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则由双方协商确定)租金交纳期限为\_\_\_\_\_\_\_\_\_。

第四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收回柜台：

1.擅自将承租柜台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的;

2.利用所租柜台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严重违反有关部门的规定或甲方单位的管理制度;

4.给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5.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_\_\_\_个月的。

第五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

(1)组织乙方来店人员学习有关法律政策，制订依法经营的具体规章，建立健全各项有关管理制度，并有权要求乙方遵守;

(2)有权监督检查乙方遵纪守法，文明经营情况，对乙方违反有关规定及出售假冒伪劣商品和“雇托”经营欺骗消费者等行为进行教育和管理，并报告有关执法部门;

(3)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违纪人员。

2.甲方义务：

(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

(2)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合同，将柜台转租他人;

(3)对乙方损害消费者利益行为的后果承担连带赔偿损失责任;

(4)对乙方人员经营提供必要方便，支持乙方的工作。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1)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享有自主经营权;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3)有权抵制甲方的各种不合理要求，并可向有关部门反映。

2.乙方义务

(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承租柜台明显处悬挂承租柜台标志，服从有关部门的管理，自觉遵守甲方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利益及声誉;

(2)严格依法经营，明码标价，现货交易不得超范围经营，不搞批发业务，不得出售假冒伪劣商品，不得“雇托”经营;

(3)遵守国家物价及有关政策，照章纳税，文明经商，做到售出商品包退、包换、包修，保证商品质量，讲求信誉;

(4)爱护柜台及其他设施，不得损坏，如有损坏应负担全部修理费用或照价赔偿，租赁期满乙方应完好归还承租的柜台。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第八条双方违约责任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期满前\_\_\_\_\_\_\_\_\_日双方如愿延长租赁期，应重新签订合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方与乙方认真协商，甲方将\_\_\_\_\_\_\_\_\_\_\_\_\_\_\_节柜台租赁于乙方，租赁期3年，年租金\_\_\_\_\_\_\_\_\_\_万元。

乙方在药店内经营合约内药品等，附目录，以目录为准。

一、租金

自甲乙双方签订租赁房屋合同时起，租赁房屋合同生效，具有法律生效责任，双方认真履行合同内各项事宜。自签订租赁合同时起，乙方须将租赁房屋租金交付于甲方一年租金\_\_\_\_\_\_\_\_\_\_万元人民币。待11个月后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之前乙方须将第二年租金\_\_\_\_\_\_\_\_\_\_万元人民币交付甲方。三年到期后如乙方继续租赁，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如乙方拖延交付或有意拒付租金，甲方有权收回所租赁房屋，合同失效终止。

二、乙方的责任

自租赁甲方柜台起，具有柜台使用权，乙方需装修柜台，如改变柜台内部格局，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改变柜台格局，装修费由乙方自担。但租赁期满如不再租赁，须经甲方检查柜台，如发现柜台在乙方租赁期间因乙方人为遭到损坏，须按市价进行补偿。

1、 乙方租赁甲方柜台期间，乙方须认真守法经商，要遵守消防、药监，卫生，防疫，社会治安、环境保护及所涉及的一切法律程序，经营期间出现一切问题由乙方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2、 乙方租赁甲方柜台期间，甲方为乙方提供经营所需要的一切手续资质，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经营受阻，和损失由甲方承担。

3、乙方在租赁甲方柜台期间及合同期满后交付甲方时，乙方不准将甲方柜台房租赁别人。

4、待乙方租房合同期满后，如不再继续租赁，将柜台交付给甲方时要完好。

5、在乙方租赁甲方柜台期间，房屋水费、电费、环保费、治安费、卫生费及其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取暖费由乙方按实用面积支付甲方。在租赁期间因乙方拒交费用而与收费单位发生重大矛盾出现严重影响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把费用补交完并解决处理好纠纷，如乙方拒绝交费，甲方有权收回柜台，余下租金不退。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损失，由甲方负责。

6、乙方保证在店内所销售的药品价格不得比沁县市场所销售的同厂、同品种、同规格的药品价格高。

三、甲方的责任

1、甲方在乙方租房合同签字时起，甲方负责乙方的经营(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条文下)与人员管理，甲方负责店员招聘与管理，店员薪酬由乙方打入甲方账户，由甲方统一支付，甲方保证乙方店员按时到岗工作，发现乙方在经营期间出现严重违反租赁门市房合同中事宜，甲方有权收回门市房，余下租金甲方不退给乙方。因甲方经营管理造成乙方损失，由甲方负责。

2，甲方负责乙方销售药品的收款事项，后由甲方按\_\_\_\_\_\_\_\_\_\_\_\_\_\_\_\_\_\_\_\_方式交付乙方，不收取服务费。

四、其他

1、在甲方将门市房租赁乙方经营使用期间，如发生不是人为的天灾使房屋遭到损坏，甲方不追究乙方的责任，余下房租退还问题由甲乙双方协商而定。

2、如在乙方经营期间，租赁合同没到期，遇到国家，有关单位和开发商对房屋进行动迁的情况时，乙方需无条件的停止经营，甲方按合同规定余下的租金退还于乙方。合同终止。

此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一式\_\_\_\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 签字

乙方：\_\_\_\_\_\_\_\_\_\_\_\_\_\_ 签字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时间：\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第一条 出租人将以下柜台出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按约定从事经营活动。

序号

名称

位置

质量

柜台长度

占用面积(不含柜台)

用途

配套设施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_\_\_\_\_\_\_ 年\_\_\_\_\_\_\_\_\_ 月\_\_\_\_\_\_\_\_ 日出租人将柜台交付承租人使用，到\_\_\_\_\_\_\_\_ 年\_\_\_\_\_\_\_\_月\_\_\_\_\_\_\_\_\_ 日收回。

第三条 租金及交付的时间、方式

租金每月(大写)\_\_\_\_\_元。

租金每\_\_\_\_个月交一次，第一次租金于合同生效后\_\_\_\_\_天内交给出租人，第二次租金于\_\_\_\_\_交清，以后交付方式以此类推。

第四条 租赁柜台的用途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租赁柜台的维修 由出租人维修的，出租人在接到承租人通知后\_\_\_\_日内维修好。如出租人未尽维修义务，承租人可自行维修，维修费用由出租人负担。由承租人维修的，修理费由\_\_\_\_人负担。

第六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柜台进行改善或增设他物。合同期满，柜台的改善或增设他物的处理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柜台。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转租合同终止期不得超过原租赁合同期限，因第三人造成损失的，承租人应当赔偿损失。

第八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_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

出租人：\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_\_\_\_\_\_\_\_\_节柜台总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用在甲方店内从事商业经营。柜台座落于\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共\_\_\_\_\_\_\_\_\_年零\_\_\_\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将出租柜台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每月为\_\_\_\_\_\_\_\_\_元租金交纳期限为\_\_\_\_\_\_\_\_\_.

第四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收回柜台：

1.擅自将承租柜台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的

2.利用所租柜台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严重违反有关部门的规定或甲方单位的管理制度

4.给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5.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_\_\_\_个月的。

第五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

组织乙方来店人员学习有关法律政策，制订依法经营的具体规章，建立健全各项有关管理制度，并有权要求乙方遵守

有权监督检查乙方遵纪守法，文明经营情况，对乙方违反有关规定及出售假冒伪劣商品和“雇托”经营欺骗消费者等行为进行教育和管理，并报告有关执法部门

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违纪人员。

2.甲方义务：

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

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合同，将柜台转租他人

对乙方损害消费者利益行为的后果承担连带赔偿损失责任

对乙方人员经营提供必要方便，支持乙方的工作。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享有自主经营权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有权抵制甲方的各种不合理要求，并可向有关部门反映。

2.乙方义务

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承租柜台明显处悬挂承租柜台标志，服从有关部门的管理，自觉遵守甲方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利益及声誉

严格依法经营，明码标价，现货交易不得超范围经营，不搞批发业务，不得出售假冒伪劣商品，不得“雇托”经营

遵守国家物价及有关政策，照章纳税，文明经商，做到售出商品包退、包换、包修，保证商品质量，讲求信誉

爱护柜台及其他设施，不得损坏，如有损坏应负担全部修理费用或照价赔偿，租赁期满乙方应完好归还承租的柜台。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_\_\_\_\_\_\_\_\_.

第八条双方违约责任

\_\_\_\_\_\_\_\_\_.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期满前\_\_\_\_\_\_\_\_\_日双方如愿延长租赁期，应重新签订合同。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代表：\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五**

订立合同各方： 出租柜台方：\_\_\_\_商店(商场)，以下简称出租方; 承租柜台方：\_\_\_\_(个体工商户或单位)，以下简称承租方。 担保方：\_\_\_\_。

为了进一步搞活经济，充分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双方协商，由出租方将柜台租给承租方经营，特订立本合同。

一、 租赁柜台的数量、面积及其座落的地点\_\_\_\_\_\_\_\_\_\_\_\_。

二、 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

三、 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承租方的权利、义务

1.承租方在经营范围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出租方干预。

2.承租方有权要求出租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承租方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个体工商户的承租经营人员必须是营业执照上核准的人员)。

4.承租方必须合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出租方的经营范围。

5.承租方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营。承租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承租方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承租方必须遵守出租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第五条 出租方的权利、义务

1.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按期交付租金。

2.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擅自改变柜台的使用性质;

②擅自转租、转让柜台或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③逾期交纳租金，经出租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者;

④承租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的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者。

4.出租方必须尊重承租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承租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5.出租方必须给予承租方以同本店柜台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六条 纳税 出租方、承租方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七条 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承租方依法经营和遵守店堂纪律、规章制度，要求承租方按期向出租方交纳租金。

2.承租方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出租方催交仍拒不交纳时，出租方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担保方代其交纳后，有权要求承租方偿付代交租金。

第八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合同期满、停租或承租方迁走时，应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订立合同各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经\_\_公证(或鉴证)机关公证。合同正本一式\_\_份，订立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_\_份，送\_\_等部门各一份备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六**

甲方(出租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承租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丙方(乙方担保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为了充分利用资源，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三协商一致，由甲方将柜台租给乙方经营，丙方为乙方提供担保，特订立本合同，供三方共同遵守。

一、 租赁柜台的数量：个、面积：平方米、位臵。

二、 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

期限：20xx年月日至年月日。

经营范围：。

三、 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

2.支付方式：。

3.支付时间：。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在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乙方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个体工商户的承租经营人员必须是营业执照上核准的人员)。 4.乙方必须合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甲方的经营范围，且乙方必须保证产品质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因乙方的产品存在质量瑕疵等原因造成消费者投诉、索赔、行政机关查处等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受到牵连产生的经济及商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支付的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等一切合理开支)由乙方承担。

5.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营。乙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乙方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8. 乙方经营的产品不得侵害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装潢设计权利等)，如因乙方的侵权导致第三方索赔或者行政机关的处罚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乙方的侵权行为导致甲方受到牵连产生的经济及商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支付的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等一切合理开支)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期交付租金。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擅自改变柜台的使用性质;

②擅自转租、转让柜台或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③逾期交纳租金，经甲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者;

④乙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的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者。

4.甲方必须尊重乙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乙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5.甲方必须给予乙方以同本店柜台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乙方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六条 纳税

甲方、乙方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七条 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乙方依法经营和遵守店堂纪律、规章制度，要求乙方按期向甲方交纳租金。 2.乙方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甲方催交仍拒不交纳时，甲方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担保方代其交纳后，有权要求乙方偿付代交租金。

第八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合同期满、停租或乙方迁走时，应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登记手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订立合同各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 因本协议产生的纠纷，由三方在公平合理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三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正本一式\_\_份，订立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_\_份，送\_\_等部门各一份备案。

甲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日期：

乙方： 地址： 日期：

丙方(乙方担保人)：

代表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日期：

订立合同地点：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七**

甲方(出租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承租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丙方(乙方担保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为了充分利用资源，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三协商一致，由甲方将柜台租给乙方经营，丙方为乙方提供担保，特订立本合同，供三方共同遵守。

一、 租赁柜台的数量：个、面积：平方米、位臵。

二、 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

期限：20xx年月日至年月日。

经营范围：。

三、 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

2.支付方式：。

3.支付时间：。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在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乙方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个体工商户的承租经营人员必须是营业执照上核准的人员)。

4.乙方必须合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甲方的经营范围，且乙方必须保证产品质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因乙方的产品存在质量瑕疵等原因造成消费者投诉、索赔、行政机关查处等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受到牵连产生的经济及商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支付的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等一切合理开支)由乙方承担。

5.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营。乙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乙方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8. 乙方经营的产品不得侵害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装潢设计权利等)，如因乙方的侵权导致第三方索赔或者行政机关的处罚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乙方的侵权行为导致甲方受到牵连产生的经济及商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支付的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等一切合理开支)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期交付租金。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擅自改变柜台的使用性质;

②擅自转租、转让柜台或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③逾期交纳租金，经甲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者;

④乙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的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者。

4.甲方必须尊重乙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乙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5.甲方必须给予乙方以同本店柜台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乙方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六条 纳税

甲方、乙方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七条 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乙方依法经营和遵守店堂纪律、规章制度，要求乙方按期向甲方交纳租金。 2.乙方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甲方催交仍拒不交纳时，甲方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担保方代其交纳后，有权要求乙方偿付代交租金。

第八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合同期满、停租或乙方迁走时，应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登记手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订立合同各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 因本协议产生的纠纷，由三方在公平合理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三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正本一式\_\_份，订立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_\_份，送\_\_等部门各一份备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

年月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八**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章的规定，为明确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就租赁柜台进行经营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柜台的基本情况

出租人将以下柜台出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按约定从事经营活动。

地址

位置(可附图)

柜台长、宽、高(米)

经营面积

(平方米)

装修及配套设施

其他

第二条 租赁期限

从 年 月 日出租人将柜台交付承租人使用，到 年 月 日收回，租赁期共 年零 个月。

第三条 租金标准、租金总额、支付方式等

1.租金标准：

2.租金总额：

3.支付方式：

4.支付期限：

5.其 他：

第四条 租赁柜台的用途

第五条 租赁柜台的交付

租赁柜台交付的时间、方式及验收： 。

第六条 租赁柜台的使用

承租人按照 方法使用租赁柜台。

第七条 租赁柜台的维修

1.出租人应履行租赁柜台的维修义务。双方也可以约定在租赁期内，租赁柜台的维修按以下方式处理：

出租人的维修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 。

承租人的维修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 。

由于维修责任方未履行维修义务的，另一方可以自行维修，维修费用由维修责任方承担。

2.因维修租赁柜台影响承租人使用的，应当相应减少租金或者延长租期,对承租人造成损失的，赔偿损失。因承租人过错致使维修租赁柜台的除外。具体约定是： 。

第八条 租赁柜台的改善或增设他物

1.出租人(同意/不同意)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柜台进行改善或增设他物。改善或增设他物不得因此损害租赁柜台。承租人未经出租人同意，对租赁柜台进行改善或增设他物的，出租人可以要求承租人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出租人同意改善或增设他物的，对费用、改善要求等内容进行约定。具体约定是： 。

2.合同期满，对租赁柜台的改善或增设的他物的处理办法是：

第九条 租赁柜台的转租

出租人(同意/不同意)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柜台。承租人未经同意转租的，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

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转租期限应在本合同租赁期限之内。转租期间，本合同继续有效。第三人对租赁柜台造成损失的，承租人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第十条 出租人的权利义务

1.出租人权利

(1)出租人有按照约定收取租金的权利;

(2)出租人有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经营发展需要，制定有关经营场所管理制度的权利;

(3)出租人有督促承租人诚信守法经营的权利;

(4)出租人有查验承租人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各类经营许可证的权利;

(5)出租人有在日常检查或接受投诉举报中发现承租人有涉嫌违法问题的线索，及时报告或移交有关监管部门处置的权利;

(6)出租人有积极配合监管部门依法查处承租人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的权利;

(7)消费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柜台租赁期满后，如消费者要求出租人赔偿，出租人先行赔偿后，有向承租人追偿的权利;

(8)其他权利： 。

2.出租人义务

(1)出租人有按照约定交付租赁柜台给承租人使用的义务;

(2)出租人有依法领取营业执照，诚信守法经营的义务;

(3)出租人有在租赁期间保持租赁柜台符合约定的用途，以保障承租人正常经营的义务;

(4)出租人有不得随意改变经营场所用途和布局，不得无故干涉承租人正常经营的义务;

(5)其他义务： 。

第十一条 承租人的权利义务

1.承租人权利

(1)承租人有按照约定使用出租人提供的柜台(摊位、铺位、商位等)和服务依法自主经营的权利;

(2)承租人有拒绝出租人不合理的要求的权利;

(3)承租人有在出租人将租赁柜台所有权转移给第三人时，在合同履约期内继续履行合同的权利;

(4)因不可归责于承租人的事由，致使租赁柜台部分或者全部毁损、灭失，承租人有权要求减少租金或者免予支付租金。因租赁柜台部分或者全部毁损、灭失，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本合同第一条中约定的租赁柜台及设立柜台的场所有危及承租人的安全或者健康的，承租人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5)承租人有权就租赁柜台存在的瑕疵请求出租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6)其他权利： 。

2.承租人义务

(1)承租人有按照约定交纳租金的义务;

(2)承租人有在租赁柜台的显著位置悬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以及其他许可证书的义务;

(3)承租人有诚信守法经营，自觉遵守出租人各项管理制度的义务;

(4)承租人有不得以出租人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的义务;

(5)承租人有执行进货查验，不销售假冒伪劣及国家明令禁止的商品、不作虚假宣传的义务;

(6)承租人有妥善保管和使用租赁柜台的义务;

(7)承租人有租赁期届满归还租赁柜台的义务;

(8)其他义务：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出租人的违约责任

(1)出租人未按约定时间提供租赁柜台的，每逾期一日，按(年/月)租金的 %向承租人支付滞纳金。经催告后在 日内仍未提供租赁柜台的，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2)出租人未按约定的面积、方位等提供租赁柜台的，按(年/月)租金的 %向承租人支付违约金，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义务的，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3)设立柜台的场所水电、消防、安全、卫生、供暖等设施不符合有关要求，经催告后在 日内仍无改善的，致使承租人无法正常经营的，按(年/月)租金的 %向承租人支付违约金，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4)其他责任 。

2.承租人的违约责任

(1)承租人未按约定交纳租金，每逾期一日，按(年/月)租金的 %向出租人支付违约金。经催告后在 日内仍未交纳的，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2)承租人未按照约定的方法妥善保管和使用租赁柜台，致使租赁柜台受到损失的，承租人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3)租赁期届满，承租人未按约定归还租赁柜台的，每逾期一日，按(年/月)租金的 %向出租人支付违约金;

(4)其他责任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九**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

出租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

承租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_\_\_\_\_\_\_\_\_节柜台总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用在甲方店内从事商业经营。柜台座落于\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共\_\_\_\_\_\_\_\_\_年零\_\_\_\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将出租柜台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每月为\_\_\_\_\_\_\_\_\_元（国家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则由双方协商确定）租金交纳期限为\_\_\_\_\_\_\_\_\_.

第四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收回柜台：

1.擅自将承租柜台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的；

2.利用所租柜台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严重违反有关部门的规定或甲方单位的管理制度；

4.给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5.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_\_\_\_个月的。

第五条甲方权利和义务1.甲方权利：

（1）组织乙方来店人员学习有关法律政策，制订依法经营的具体规章，建立健全各项有关管理制度，并有权要求乙方遵守；

（2）有权监督检查乙方遵纪守法，文明经营情况，对乙方违反有关规定及出售假冒伪劣商品和“雇托”经营欺骗消费者等行为进行教育和管理，并报告有关执法部门；

（3）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违纪人员。

2.甲方义务：

（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

（2）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合同，将柜台转租他人；

（3）对乙方损害消费者利益行为的后果承担连带赔偿损失责任；

（4）对乙方人员经营提供必要方便，支持乙方的工作。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1.乙方的权利（1）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享有自主经营权；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3）有权抵制甲方的各种不合理要求，并可向有关部门反映。

2.乙方义务（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承租柜台明显处悬挂承租柜台标志，服从有关部门的管理，自觉遵守甲方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利益及声誉；

（2）严格依法经营，明码标价，现货交易不得超范围经营，不搞批发业务，不得出售假冒伪劣商品，不得“雇托”经营；

（3）遵守国家物价及有关政策，照章纳税，文明经商，做到售出商品包退、包换、包修，保证商品质量，讲求信誉；

（4）爱护柜台及其他设施，不得损坏，如有损坏应负担全部修理费用或照价赔偿，租赁期满乙方应完好归还承租的柜台。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或解除\_\_\_\_\_\_\_\_\_.

第八条双方违约责任\_\_\_\_\_\_\_\_\_.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方式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期满前\_\_\_\_\_\_\_\_\_日双方如愿延长租赁期，应重新签订合同。

甲方：\_\_\_\_\_\_\_\_\_（公章）

乙方：\_\_\_\_\_\_\_\_\_（公章）

代表：\_\_\_\_\_\_\_\_\_（签字）

代表：\_\_\_\_\_\_\_\_\_（签字）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

承租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_\_\_\_\_\_\_\_\_节柜台总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用在甲方店内从事商业经营。柜台座落于\_\_\_\_\_\_\_\_\_。

第二条 租赁期共\_\_\_\_\_\_\_\_\_年零\_\_\_\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将出租柜台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 租金每月为\_\_\_\_\_\_\_\_\_元(国家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则由双方协商确定)租金交纳期限为\_\_\_\_\_\_\_\_\_。

第四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收回柜台：

1.擅自将承租柜台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的;

2.利用所租柜台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严重违反有关部门的规定或甲方单位的管理制度;

4.给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5.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_\_\_\_个月的。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

(1)组织乙方来店人员学习有关法律政策，制订依法经营的具体规章，建立健全各项有关管理制度，并有权要求乙方遵守;

(2)有权监督检查乙方遵纪守法，文明经营情况，对乙方违反有关规定及出售假冒伪劣商品和“雇托”经营欺骗消费者等行为进行教育和管理，并报告有关执法部门;

(3)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违纪人员。

2.甲方义务：

(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

(2)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合同，将柜台转租他人;

(3)对乙方损害消费者利益行为的后果承担连带赔偿损失责任;

(4)对乙方人员经营提供必要方便，支持乙方的工作。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1)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享有自主经营权;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3)有权抵制甲方的各种不合理要求，并可向有关部门反映。

2.乙方义务

(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承租柜台明显处悬挂承租柜台标志，服从有关部门的管理，自觉遵守甲方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利益及声誉;

(2)严格依法经营，明码标价，现货交易不得超范围经营，不搞批发业务，不得出售假冒伪劣商品，不得“雇托”经营;

(3)遵守国家物价及有关政策，照章纳税，文明经商，做到售出商品包退、包换、包修，保证商品质量，讲求信誉;

(4)爱护柜台及其他设施，不得损坏，如有损坏应负担全部修理费用或照价赔偿，租赁期满乙方应完好归还承租的柜台。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或解除\_\_\_\_\_\_\_\_\_。

第八条 双方违约责任\_\_\_\_\_\_\_\_\_。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期满前\_\_\_\_\_\_\_\_\_日双方如愿延长租赁期，应重新签订合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一**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书

出租人：

承租人：

第一条 出租人将以下柜台出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按约定从事经营活动。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出租人将柜台交付承租人使用，到 年 月

日收回。

第三条 租金及交付的时间、方式

租金每月(大写) 元。

租金每 个月交一次，第一次租金于合同生效后 天内交给出租人，第二次租金于 交清，以后交付方式以此类推。

第四条 租赁柜台的用途是：

第五条 租赁柜台的维修

由出租人维修的，出租人在接到承租人通知后 日内维修好。如出租人未尽维修义务，承租人可自行维修，维修费用由出租人负担。

由承租人维修的，修理费由 人负担。

第六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柜台进行改善或增设他物。合同期满，柜台的改善或增设他物的处理是：

第七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柜台。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转组合同终止期不得超过原租赁合同期限，因第三人造成损失的，承租人应当赔偿损失。

第八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九条 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 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出租人(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名)：

电话：

开户银行：

邮政编码：承租人(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名)：

电话：

开户银行：

邮政编码：鉴(公)证意见：

鉴(公)证机关(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为了充分利用资源，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三协商一致，由甲方将柜台租给乙方经营，丙方为乙方提供担保，特订立本合同，供三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柜台的数量：个、面积：平方米、位臵。

第二条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

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范围：

第三条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

2.支付方式：

3.支付时间：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在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乙方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

4.乙方必须合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甲方的经营范围，且乙方必须保证产品质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因乙方的产品存在质量瑕疵等原因造成消费者投诉、索赔、行政机关查处等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受到牵连产生的经济及商誉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营。乙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乙方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8.乙方经营的产品不得侵害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因乙方的侵权导致第三方索赔或者行政机关的处罚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因乙方的侵权行为导致甲方受到牵连产生的经济及商誉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期交付租金。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擅自改变柜台的使用性质;

②擅自转租、转让柜台或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③逾期交纳租金，经甲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者;

④乙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的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者。

4.甲方必须尊重乙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乙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5.甲方必须给予乙方以同本店柜台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乙方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六条纳税

甲方、乙方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七条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乙方依法经营和遵守店堂纪律、规章制度，要求乙方按期向甲方交纳租金。

2.乙方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甲方催交仍拒不交纳时，甲方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担保方代其交纳后，有权要求乙方偿付代交租金。

第八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期满、停租或乙方迁走时，应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或注销登记手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订立合同各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因本协议产生的纠纷，由三方在公平合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三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合同正本一式\_\_份，订立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_\_份，送\_\_等部门各一份备案。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柜台方：\_\_\_\_\_\_\_\_\_\_\_\_\_\_\_\_\_商店(商场)，以下简称出租方;

承租柜台方：\_\_\_\_\_\_\_\_\_(个体工商户或单位)，以下简称承租方。

物资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搞活经济，充分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双方协商，由出租方将柜台租给承租方经营，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柜台的数量、面积及其座落的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承租方的权利、义务

1.承租方在经营范围内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出租方干预。

2.承租方有权要求出租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承租方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个体工商户的承租经营人员必须是营业执照上核准的人员)。

4.承租方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营。承租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5.承租方不得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出租方的经营范围。

6.承租方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必须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承租方必须遵守出租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第五条出租方的权利、义务

1.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按期交付租金。

2.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擅自改变柜台的使用性质;

②擅自转租、转让柜台或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③逾期不交纳租金，经出租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者;

④承租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的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者。

4.出租方必须尊重承租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承租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5.出租方必须给予承租方以同本店柜台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六条纳税

出租方、承租方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七条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承租方依法经营和遵守店堂纪律、规章制度，要求承租方按期向出租方交纳租金。

2.承租方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出租方催交仍拒不交纳时，出租方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担保方代其交纳后，有权要求承租方偿付代交租金。

第八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合同期满、停租或承租方迁走时，应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订立合同各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本合同经\_\_\_\_\_\_\_\_\_\_\_\_\_公证(或鉴证)机关公证。合同正本一式\_\_\_\_\_\_份，订立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_份，送\_\_\_\_\_\_\_\_\_\_\_\_等部门各一份备案。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订立合同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订立合同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四**

出租柜台方： 以下简称出租方;

承租柜台方： 以下简称承租方。

担保方： 。

为了搞活经济，充分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双方协商，由出租方将柜台租给承租方经营，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柜台的数量、面积及其座落的地点。

第二条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

第三条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 。

2.支付方式： 。

3.支付时间： 。

第四条承租方的权利、义务

1.承租方在经营范围内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出租方干预。

2.承租方有权要求出租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承租方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

4.承租方不得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出租方的经营范围。

5.承租方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营。承租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承租方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必须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承租方必须遵守出租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第五条出租方的权利、义务

1.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按期交付租金。

2.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擅自改变柜台的使用性质;

②擅自转租、转让柜台或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③逾期不交纳租金，经出租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者;

④承租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的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者。

4.出租方必须尊重承租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承租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5.出租方必须给予承租方以同本店柜台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六条纳税

出租方、承租方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七条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承租方依法经营和遵守店堂纪律、规章制度，要求承租方按期向出租方交纳租金。

2.承租方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出租方催交仍拒不交纳时，出租方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担保方代其交纳后，有权要求承租方偿付代交租金。

第八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合同期满、停租或承租方迁走时，应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订立合同各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本合同经公证机关公证。合同正本一式份，订立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 份，送等部门各一份备案。

出租方：

代表人：

开户银行：

帐号：电话：

承租方：

代表人：

开户银行：

帐号：电话：

担保方：

代表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订立合同地点：

订立合同时间：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五**

出租柜台方(以下简称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承租柜台方(以下简称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担 保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搞活经济，充分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双方协商，由出租方将柜台租给承租方经营，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柜台的数量、面积及其座落的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二条 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三条 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2.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3.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四条 承租方的权利、义务

1.承租方在经济范围内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出租方干预。

2.承租方有权要求出租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承租方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个体工商户的承租经营人员必须是营业执照上核准的人员)。

4.承租方不得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出租方的经营范围。

5.承租方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营。承租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承租方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必须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承租方必须遵守出租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六**

出租柜台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柜台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搞活经济，充分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双方友好协商，由甲方将柜台租给乙方经营，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柜台的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租赁柜台的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租赁柜台的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租金标准及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在经营范围内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预。但必须严格按照国家食品卫生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合法经营，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4、乙方经营所涉及的工商、税务、城管、卫生等部门的一切事宜由乙方协商办理，甲方不负责。

5、乙方装修不得损坏甲方招牌及其他设施，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合同的执行。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期交付租金，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甲方必须尊重乙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乙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第七条 乙方经营所需的水电费由甲方安装电表、水表，按购进水、电价格计算，乙方按时交纳。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七**

出租柜台方：\_\_\_\_\_\_\_\_\_\_\_商店(商场)，以下简称出租方;

承租柜台方：\_\_\_\_\_\_\_\_\_\_\_(个体工商户或单位)，以下简称承租方。

担保方：\_\_\_\_。

为了搞活经济，充分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双方协商，由出租方将柜台租给承租方经营，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柜台的数量、面积及其座落的地点\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承租方的权利、义务

1.承租方在经营范围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出租方干预。

2.承租方有权要求出租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承租方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个体工商户的承租经营人员必须是营业执照上核准的人员)。

4.承租方不得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出租方的经营范围。

5.承租方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营。

承租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承租方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必须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承租方必须遵守出租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第五条出租方的权利、义务

1.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按期交付租金。

2.出租方有权要求承租方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①擅自改变柜台的使用性质;②擅自转租、转让柜台或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③逾期交纳租金，经出租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者;④承租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的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者。

4.出租方必须尊重承租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承租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5.出租方必须给予承租方以同本店柜台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承租方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六条纳税出租方、承租方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七条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有权对承租方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承租方依法经营和遵守店堂纪律、规章制度，要求承租方按期向出租方交纳租金。

2.承租方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出租方催交仍拒不交纳时，出租方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

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

担保方代其交纳后，有权要求承租方偿付代交租金。

第八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期满、停租或承租方迁走时，应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订立合同各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

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本合同经\_\_公证(或鉴证)机关公证。

合同正本一式\_\_份，订立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_\_份，送\_\_等部门各一份备案。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签章)。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签章)。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签章)。

订立合同地点：\_\_\_\_\_\_\_\_\_\_\_\_\_\_\_\_

订立合同时间：\_\_\_\_\_\_\_\_\_\_\_\_\_\_\_\_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八**

出租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_\_\_\_\_\_\_\_\_节柜台总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用在甲方店内从事商业经营。柜台座落于\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共\_\_\_\_\_\_\_\_\_年零\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起将出租柜台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每月为\_\_\_\_\_\_\_元(国家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则由双方协商确定)租金交纳期限为\_\_\_\_\_\_\_\_\_。

第四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收回柜台：

1.擅自将承租柜台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的;

2.利用所租柜台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严重违反有关部门的规定或甲方单位的管理制度;

4.给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5.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_\_个月的。

第五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

(1)组织乙方来店人员学习有关法律政策，制订依法经营的具体规章，建立健全各项有关管理制度，并有权要求乙方遵守;

(2)有权监督检查乙方遵纪守法，文明经营情况，对乙方违反有关规定及出售假冒伪劣商品和“雇托”经营欺骗消费者等行为进行教育和管理，并报告有关执法部门;

(3)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违纪人员。

2.甲方义务：

(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

(2)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合同，将柜台转租他人;

(3)对乙方损害消费者利益行为的后果承担连带赔偿损失责任;

(4)对乙方人员经营提供必要方便，支持乙方的工作。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1)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享有自主经营权;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3)有权抵制甲方的各种不合理要求，并可向有关部门反映。

2.乙方义务

(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柜台管理暂行规定》，承租柜台明显处悬挂承租柜台标志，服从有关部门的管理，自觉遵守甲方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利益及声誉;

(2)严格依法经营，明码标价，现货交易不得超范围经营，不搞批发业务，不得出售假冒伪劣商品，不得“雇托”经营;

(3)遵守国家物价及有关政策，照章纳税，文明经商，做到售出商品包退、包换、包修，保证商品质量，讲求信誉;

(4)爱护柜台及其他设施，不得损坏，如有损坏应负担全部修理费用或照价赔偿，租赁期满乙方应完好归还承租的柜台。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双方违约责任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期满前\_\_\_\_\_\_\_\_\_日双方如愿延长租赁期，应重新签订合同。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十九**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力、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用途及租赁位置

甲方同意将营业厅内长1200mm×宽1200mm的场地出租给乙方，出租场地的位置在营业厅内3g柜台的南侧(室内空调的北侧)。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经营范围

乙方租赁场地的合同期限为一年。甲方从20xx年4月6日起将出租场地交付给乙方使用，至20xx年4月6日收回。乙方的经营范围：手机维修、手机贴膜、手机饰品、手机图片和铃声下载(乙方不得超范围经营，乙方经营项目不得与甲方的经营项目发生冲突)。

第三条租金标的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甲方场地租金标的：月租金为800元;

2、租金支付方式：乙方以现金的形式一次性支付租金;

3、租金支付时间：租金支付为上打租。乙方从签订租赁合同之日起先支付前6个月的租金4800元，并提前一个月支付后6个月的租金4800元。乙方应在本合同履行期满的前一个月，将是否续约的意向通知甲方，以免影响甲方的租赁。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正常经营的租赁条件;

2、乙方租用的场地只有使用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

3、乙方不得利用租赁场地从事非法经营，不得超出甲方约定的经营范围;

4、乙方不准以甲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5、乙方应爱护甲方的公共设施，如果损坏必须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法规，维护店容和卫生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期交付租金;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甲方的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收回出租场地：

①擅自改变场地的租赁性质，出售违法商品，欺骗消费者等行为;

②擅自转租、转让场地或利用场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的;

③逾期交纳租金，经甲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的;

④乙方严重违反甲方纪律或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的。

4、甲方应尊重乙方的经营权力;

5、甲方应给乙方的正当经营活动提供支持。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未发生违约和其它不可抗力的因素，在双方未协商一致的情况下，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终止、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否则视为违约。

第七条违约赔偿责任

按本合同的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条款都有向对方做出经济赔偿的责任，赔偿金额为5000—10000元人民币。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或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对协商和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从双方签字之日起正式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订立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二十**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租赁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物：\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将租赁物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件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使用地点详见本合同附表。

第二条租赁物的所有权

1.在租赁期内，附表所列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件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物件进行销售、转让、转租、抵押或采取其他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为。

2.在租赁期满后，甲方可同意乙方续租或按附表第11项所列名义货价将租赁物件售与乙方。名义货价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名义货价交清后，该租赁物件的所有权随即转归乙方。

第三条租金的计算和支付

1.租金以租赁物件的总成本为基础计算。租赁物件的总成本包括租赁物件的价款、海运费、保险费和融资利息(融资利息从甲方支付或甲方实际负担之日起计算)及银行费用等。总成本是甲方用外汇和人民币分别支付上述全部金额、费用的合计额。

2.租金用美元额度支付时：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的30天内将本合同预计所需要的美元额度采用银行划拨的方式\_\_\_\_次划入甲方\_\_\_\_银行\_\_\_\_营业部的美元额度户头。

租金用甲方向国外支付租赁物件价款的同一货币计价。在每期对国外支付租金的当日按中国银行的外汇牌价兑换成美元，并以贸易内部结算价格(1美元兑换×元人民币)同乙方结算。乙方用人民币支付租金，由甲方通过\_\_\_\_人民银行向乙方托收。

3.租金直接用外币支付时：

租金用租进或购进租赁物件的同一货币计价和支付。

每期租金，由乙方在规定的支付日期内直接汇入甲方的\_\_\_\_银行\_\_\_\_营业部的帐户。

4.租金用调剂美元支付时：

租金用甲方向国外支付租赁物件价款的同一货币计价。在每期对国外支付租金的当日按中国银行的外汇牌价兑换成美元，并以中国银行调剂美元价格(1美元兑换×元人民币)同乙方结算。

乙方用人民币支付租金，由甲方通过\_\_\_\_\_\_\_银行向乙方托收。

第四条租金的变更和罚款利息

1.在租赁期内，由于我国政府或租赁物件出口国政府增减有关税项、税率等因素必须变更租金时，甲方用书面通知乙方这种变更并提出新的实际租金，乙方承认这种变更。

2.租赁物件的总成本与其概算租金不符时，甲方在租赁物价全部交货后，用书面通知乙方实际租金的金额，并以此金额为准对概算租金作出相应的变更，乙方承认这种变更。

3.乙方延迟支付租金时，甲方将按照延付时间计算，每日加收延付金额的万分之三的利息。

第五条租赁物件的交货和验收

1.租赁物件在附表第4项所列的卸货港(交货地)，由甲方向乙方交货。因政府法律、不可抗力和延迟运输、卸货、报关等不属于甲方责任而造成租赁物件延迟交货时，甲方不承担责任。

2.租赁物件运达安装或使用地点后，乙方应在30天内检查租赁物件，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给甲方。

3.如果乙方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甲方则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

4.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属于卖方的责任时，乙方应在接货后90天内从中国商品检验局取得商检证明并应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将根据与卖方签订的购货协议规定的有关条款协助乙方对外进行交涉，办理索赔等事宜。

第六条质量保证及事故处理

1.租赁物件的质量保证条件同甲方与卖方签订的购货协议中的质量保证条件相符。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问题属于卖方责任时，甲方同意将购货协议规定的索赔权转让给乙方，并协助乙方办理索赔事宜。当需要卖方派人来华时，甲方负责办理邀请外商来华的手续。

2.在租赁期内，因乙方责任事故致使租赁物件遭受损失时，乙方应对此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如发生以上任何情况，都不影响本合同的继续执行和效力。

第七条租赁物件的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1.租赁物件在租赁内由乙方使用。乙方应负责日常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租赁物件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致使第三者遭受损失时，由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3.租赁物件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均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租赁物件的损坏和毁灭

1.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发生的租赁物件的毁损(正常损耗不在此限)和灭失的风险。

2.在租赁物件发生毁损或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用：

(1)将租赁物件复原或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

(2)更换与租赁物件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常使用;

(3)当租赁物件灭失或毁损至无法修理的程度时，乙方应按附表第\_\_\_\_项规定的预定损失金额，赔偿甲方。

第九条租赁物件的保险

1.按fob或cfr条件交货时，由甲方办理租赁物件的进口运输保险手续。

2.租赁物件自运抵乙方安装或使用地点之日起，由甲方向\_\_\_\_\_\_\_\_保险公司投保财产险(保险期至本合同终结时为止)，以应付然灾害所引起的租赁物件的毁损风险。

3.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和\_\_\_\_\_\_\_\_保险公司在当地的分公司，并向甲方提供检验报告和有关资料，会同甲方向\_\_\_\_\_\_\_\_保险公司索赔。

本条各项保险费均计入总租金内用外币支付，由乙方负担。

根据第八条应由乙方支付给甲方的款项，可在保险赔偿金内减免抵偿。

第十条租赁保证金

1.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即向甲方支付附表第8项规定的租赁保证金，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

2.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时归还乙方或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3.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时，甲方将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款项。

第十一条违反合同的处理

1.除本合同第四条所规定的条款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将按中国《合同法》的有关条款处理。

2.乙方如不支付租金或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时，甲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要求乙方及时付清租金和其他费用的全部或一部分。

(2)终止本合同，收回或要求归还租赁物件，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3.租赁物件交货前，由于乙方违反本合同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十二条经济担保

乙方委托\_\_\_\_为本合同乙方的经济担保人。不论发生何种情况乙方未按照本合同附表的要求支付租金时，乙方经济担保人将按《合同法》的规定承付乙方所欠租金。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1.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应首先根据我国《经济合同法》等法规的有关条款解决。如不能解决时，按项解决：(1)由\_\_\_\_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2)向\_\_\_\_人民法院起诉。

2.甲方与外商签订的购货协议或租赁合同需要仲裁时，乙方有责任提供必要的资料并协助甲方对外进行交涉。

第十四条本合同的附件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附件：

1.租赁合同附表;

2.租赁委托书及附表;

3.租赁设备确认书;

4.甲方购货协议副本(协议号：\_\_\_\_\_\_\_\_\_);

5.乙方租金偿还担保与还款计划书。

第十五条其他

1.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正本为凭。

2.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补充或变更须采用书面形式。本合同修改、变更部分应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附件1租赁合同附表(略)

附件2租赁委托书及附表(略)

附件3租赁设备确认书(略)

附件4甲方购货协议副本(略)

附件5乙方租金偿还担保与还款计划书(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二十一**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维护出租方经营场所柜台的正常租赁经营，明确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一、柜台

1.1所租赁柜台为位于号摊位的节柜台(详细位置见附图);

1.2柜台的使用面积为;

1.3柜台的装修及设施

1.3.1本租赁柜台在交付乙方时应当可以正常使用;

1.3.2乙方在承租后，必须爱护甲方的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有损坏租赁柜台设备，必须承担修复、赔偿责任;

1.3.3乙方不得随意改变营业摊位的结构和布局，也不得私自乱接用电设备;

1.3.4乙方如因经营需要对租赁柜台拆改结构或重新装修的，必须取得甲方书面同意，但装修费用及设施由乙方自行承担;

1.3.5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续租，乙方在甲方租赁柜台上所添附的财产按下列原则进行处理：

(1)属于乙方的动产，由乙方带走;

(2)乙方投资进行的装修，能拆除的，由乙方拆除后带走;

(3)属于乙方的设施和装修，无法移动、拆除，或虽能移动、拆除但会对租赁柜台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无偿留归甲方所有。

1.4如甲方进行布局调整时，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调整。

二、经营范围与经营活动

2.1乙方将所承租的柜台用于经营;

2.2在本合同租赁期间内，乙方应按上述约定范围进行经营，在经营范围内所从事的正常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预;

2.3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必须遵守甲方的店堂纪律，文明经营，礼貌待客，遵守营业时间，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乙方商品摆放不得超出其所租赁柜台货架范围;

2.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一切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2.5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管理人员提出的所有吃、拿、卡、要等一切不合理要求;

2.6乙方改变柜台租赁用途的，须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发生法律效力;

2.7乙方应以自己的名义独立经营，承担全部权利义务：

2.7.1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活动;

2.7.2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进行宣传，招揽客户;

2.7.3如因经营活动与第三人发生纠纷，乙方应以自己的名义承担民事义务。

2.8乙方的经营范围如需特殊许可，乙方应自行办理所有申请、批准事项，费用自理;

2.9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从事任何非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制止，并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2.10如乙方在租赁期间从事非法经营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三、租赁期限

3.1乙方承租柜台的租赁期限为：壹年，即从年月日至年月日;

3.2租赁期限届满前一个月，乙方可以向甲方提出续租的要求。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双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甲方不得恶意的提出不合理的条件，以使乙方放弃续租要求;

3.3租赁期限届满，乙方不续租的，应在期限届满之日十日内将柜台清理完毕交还甲方。如乙方在上述期限内不能完成清理工作的，可以延期交还，但最长不得超过十五天。乙方每延期一天，须按本协议规定的租金日标准向甲方支付柜台占用费。

四、租金、费用及质押金

4.1乙方向甲方支付的租金标准为每租赁年度元;

4.2在本合同签定之日，乙方必须至少向甲方支付半年租金，其余租金乙方应于下半个租赁年度开始之前支付;

4.3乙方租赁柜台发生的水费、电费、暧气费包括在租赁费当中，其他税费等所有实际发生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4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交纳上述实际发生的各项税费;

4.5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元人民币的质押金，作为本租赁合同的担保。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未实施违约行为，质押金全部退还，但不计息。

五、柜台修缮责任

5.1柜台的正常修缮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支出，但因可归责于乙方行为的修缮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5.2发生按前款规定应由甲方承担的修缮责任时，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修缮要求，甲方须在乙方提出要求之日起七日内予以修缮，以使其达到或满足乙方正常经营的需要;

5.3甲方未按前款规定履行义务的，乙方可自行修缮，修缮费用乙方有权从租金中扣除或要求甲方支付。因甲方不履行该项义务，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须按本协议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六、转租、转让、调换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租赁柜台转租、转借他人或与他人调换使用。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7.1除法律或本协议另有规定外，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7.2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收回柜台，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将租赁柜台擅自转租、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2)擅自改变柜台的经营范围，从事非法经营的;

(3)违反本协议的规定擅自拆改结构的;

(4)未按本协议的规定交付租金及其他费用，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一个月内仍未交付的;

(5)故意破坏租赁柜台的;

(6)乙方严重违反店堂纪律和甲方制定的约束所有租赁户及业主的规章制度的。

八、违约责任

8.1甲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收回柜台，致使乙方无法继续经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经济损失。赔偿额为两个月的租金;

8.2甲方有其他违约行为或妨碍乙方经营活动行为，造成乙方无法正常经营的，乙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排除妨碍;

8.3乙方未按本协议的规定交付租金或其他费用的，甲方除有权解除本协议外，乙方还须向甲方赔偿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实际未付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8.4乙方在租赁期间要求提前解除租赁协议的，已交付的租金不予退还。

8.5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应负赔偿责任。

九、财产保险

9.1甲乙方自行负责办理租赁经营的财产保险事宜，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保险受益人亦为乙方;

9.2乙方如拒绝参加保险，甲方对不能归责于甲方过错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十、文本及生效

9.1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余由有关部门备案使用;

9.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且乙方向甲方交付租金、质押金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9.3甲方所制订的商户手册、商厦规章制度及双方签认可的交接清单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签署：

甲方：

授权代表人：

乙方：

授权代表人：

年月日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二十二**

合同编号：\_\_\_\_\_\_\_\_\_

出租人：\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一条出租人将以下柜台出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按约定从事经营活动。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限：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出租人将柜台交付承租人使用，到\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及交付的时间、方式

租金每月(大写)\_\_\_\_\_\_\_\_\_。

每金每\_\_\_\_\_\_\_\_\_个月交一次，第一次租金于合同生效后\_\_\_\_\_\_\_\_\_天内交给出租人，第二次租金于\_\_\_\_\_\_\_\_\_交清，以后交付方式以此类推。

第四条租赁柜台的用途

\_\_\_\_\_\_\_\_\_。

第五条租赁柜台的维修

由出租人维修的，出租人在接到承租人通知后\_\_\_\_\_\_\_\_\_日内维修好。如出租人未尽维修义务，承租人可自行维修，维修费用由出租人负担。

由承租人维修的，修理费由\_\_\_\_\_\_\_\_\_负担。

第六条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柜台进行改善或增设他物。合同期满，柜台的改善或增设他物的处理是：\_\_\_\_\_\_\_\_\_。

第七条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柜台。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转租合同终止期不得超过原租赁合同期限，因第三人造成损失的，承租人应当赔偿损失。

第八条合同解除的条件

\_\_\_\_\_\_\_\_\_。

第九条违约责任

\_\_\_\_\_\_\_\_\_。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人(章)：承租人(章)：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签名)：(签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签名)：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二十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签订时间：\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条出租人将以下柜台出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按约定从事经营活动。

第二条租赁期限：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出租人将柜台交付承租人使用，到\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及交付的时间、方式

租金每月\_\_\_\_\_\_\_\_\_\_\_\_\_\_\_\_\_元。

租金每个\_\_\_\_\_\_\_\_月交一次，第一次租金于合同生效后天内交给出租人，第二次租金于\_\_\_\_\_\_\_\_交清，以后交付方式以此类推。

第四条租赁柜台的用途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租赁柜台的维修

由出租人维修的，出租人在接到承租人通知后\_\_\_\_\_\_\_\_日内维修好。如出租人未尽维修义务，承租人可自行维修，维修费用由出租人负担。

由承租人维修的，修理费由\_\_\_\_\_\_\_\_人负担。

第六条出租人允许承租人对柜台进行改善或增设他物。合同期满，柜台的改善或增设他物的处理是：\_\_\_\_\_\_\_\_\_\_\_\_\_

第七条出租人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柜台。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转租合同终止期不得超过原租赁合同期限，因第三人造成损失的，承租人应当赔偿损失。

第八条合同解除的条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提交\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人

出租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承租人

承租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鉴证意见：

鉴证机关

经办人

年月日

监制部门：\_\_\_\_\_\_\_\_\_\_\_\_\_\_\_\_\_印制单位：\_\_\_\_\_\_\_\_\_\_\_\_\_\_\_\_\_

**商场柜台租赁合同篇二十四**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商店(商场)

承租人：\_\_\_\_\_\_\_\_\_\_\_(个体工商户或单位)

担保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搞活经济，充分发挥柜台的经济效益，经双方协商，由出租人将柜台租给承租人经营，特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柜台的数量、面积及其坐落的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柜台的期限和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1.租金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承租人的权利、义务

1.承租人在经营范围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出租人于预。

2.承租人有权要求出租人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承租人对于租用的柜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个体工商户的承租经营人员必须是营业执照上核准的人员)。

4.承租人不得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出租人的经营范围。

5.承租人不得以出租人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亮证经亮证经营。承租人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承租人必须爱护柜台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柜台设备，必须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承租人必须遵守出租人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第五条出租人的权利、义务

1.出租人有权要求承租人按期交付租金。

2.出租人有权要求承租人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承租人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①擅自改变柜台的使用性质，

②擅自转租、转让柜台或利用柜台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⑧逾期交纳租金，经出租人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

④承租人严重违反店堂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

4.出租人必须尊重承租人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承租人的正当经营活动。

5.出租人必须给予承租人以同本店柜台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承租人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六条纳税

出租人，承租人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七条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担保方有权对承租人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承租人依法经营和遵守店堂纪律、规章制度，要求承租人按期向出租人交纳租金.

2.承租人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出租人催交仍拒不交纳时，出租人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担保方代其交纳后，有权要求承租人偿付代交租金。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合同期满、停租或承租人迁走时，应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订立合同各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经\_\_\_\_\_\_\_\_\_\_\_公证(或鉴证)机关公证。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份、订立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_份，送\_\_\_\_\_\_\_\_\_等部门各一份备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